

#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 2024 年部门预算

## 目录

### 一、部门概况

(一) 主要职能

(二)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 二、2024年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 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二) 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 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 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 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 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 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八) 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九) 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三、名词解释

### 四、2024年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部门部门预算表

(一) 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二)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三)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四)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十一) 2024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

## 一、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1. 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绍兴市委和市委关于推进县域社会治理现代化的决策部署，协助推进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工作。

2. 负责中心规范化建设，负责对入驻单位、入驻人员进行日常管理、培训和考核。负责对贯通应用牵头单位履职等情况开展评价考核。

3. 负责指导镇乡（街道）社会治理中心建设、“基层治理四平台”和综合信息指挥室规范运行，协同推进网格智治，对“141”体系运行情况进行常态化评估。根据市委、市政府授权，负责流转交办各类事项的跟办督办、督查考核。

4. 协助党建统领、经济生态、平安法治、公共服务四条跑道的数据集成、信息共享，对四条跑道重要指标、核心指数运行态势及重大应用运行情况等开展实时监测、预测预警。

5. 承担基层治理“一件事”的流转办理。负责治理事件的一窗受理、流转交办、跟办督办、回访评价等工作。协调推动解决各类疑难社会治理事项。负责“基层治理四平台”信息系统建设、管理、应用。指导基层做好矛盾纠纷调处化解工作。

6. 建立功能集成、综合研判、统一指挥、扁平高效的综合指挥体系，协助开展应急突发类等事件的联动指挥。

7. 负责对全市社会治理有关信息的动态监测、风险识别和管控、数据分析、整体研判，对重大矛盾纠纷和各类风险事件做好预测预警，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工作建议

和参考依据。

8.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部门预算包括：局本级预算。

## 二、2024年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收支总预算740.23万元。

### （二）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收入预算740.2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21.88万元，降低14.1%，主要原因是：中心办公地址搬迁后，日常运行维护趋于稳定。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740.23万元，占100%。

### （三）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支出预算740.2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121.88万元，降低14.1%，主要原因是：中心办公地址搬迁后，日常运行维护趋于稳定。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公共安全支出662.53万元，占89.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6.98万元，占3.6%、卫生

健康支出 14.96 万元，占 2%、住房保障支出 35.76 万元，占 4.9%。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304.58 万元，占 41.2%；日常公用支出 24.31 万元，占 3.3%；项目支出 411.34 万元，占 55.5%。

结转下年 0 万元。

#### （四）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740.2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740.23 万元；支出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662.53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14.9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5.76 万元。

#### （五）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1.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740.23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21.88 万元，降低 14.1%，主要原因是：中心办公地址搬迁后，日常运行维护趋于稳定。

##### 2.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公共安全（类）支出 662.53 万元，占 89.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6.98 万元，占 3.6%；卫生健康（类）支出 14.96 万元，占 2%；住房保障（类）支出 35.76 万元，占 4.9%。

##### 3.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662.53 万元，主要用于项目支出、人员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的

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绩效工资；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的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2）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21.1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7.9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8.99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的职业年金缴费。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14.9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的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35.76万元，主要用于人员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的住房公积金。

（六）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28.8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304.5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绩效工资、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

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24.3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 （七）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九）关于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75 万元，增长 700%，主要原因是中心办公地址搬迁，办公面积由原来的 2500 平方米增加到 10000 平方米，中心迭代升级，考察调研工作任务增加。具体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24 年安排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本部门紧盯全年工作的目标任务，强调预算编制的精准，注重预算执行的均衡。

2. 公务接待费：2024 年安排公务接待费预算 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比，增加 1.75 万元，增长 700%，主要用于接待考察组调研组人员，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中心办公地址搬迁，办公面积由原来的 2500 平方米增加到 10000 平方米，



中心迭代升级，考察调研工作任务增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24 年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本部门紧盯全年工作的目标任务，强调预算编制的精准，注重预算执行的均衡。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本部门紧盯全年工作的目标任务，强调预算编制的精准，注重预算执行的均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与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本部门紧盯全年工作的目标任务，强调预算编制的精准，注重预算执行的均衡。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 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没有政府采购要求。

##### 2.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4 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及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4. 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4 年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其他运转类项目和特定目

标类项目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411.34万元，一级项目1个。

### 三、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2. 专户资金：教育收费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9.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

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1.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类）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3.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指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14. 公共安全（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司法方面的支出。

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

险费支出。

1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17.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 四、2024年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部门预算表

# 浙江省 2024 年部门预算

##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 2024年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402-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740.23	公共安全支出	662.53
一般公共预算	740.23	司法	662.53
政府性基金预算		基层司法业务	641.2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司法支出	21.29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6
三、事业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6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9
五、上级补助收入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9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14.96
七、其他收入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6
		事业单位医疗	14.96
		住房保障支出	35.76
		住房改革支出	35.76
		住房公积金	35.76
本年收入合计	740.23	本年支出合计	740.23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740.23	支 出 总 计	740.23

## 2024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402-榆冀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财政专户管理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专户资金结	单位资金结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740.23	740.23	740.23														
榆冀市社会治理中心	740.23	740.23	740.23														
榆冀市社会治理中心	740.23	740.23	740.23														

## 2024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402-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人员支出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6	7
	合计	740.23	304.58	24.31	411.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2.53	226.88	24.31	411.34			
20406	司法	662.53	226.88	24.31	411.3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41.24	205.59	24.31	411.3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29	21.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8	26.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8	26.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9	17.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9	8.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6	14.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6	14.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6	14.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6	35.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6	35.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6	35.76					



## 2024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402-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740.23	公共安全支出	662.53
一般公共预算	740.23	司法	662.53
政府性基金预算		基层司法业务	641.2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其他司法支出	21.2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8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9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9
		卫生健康支出	14.96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6
		事业单位医疗	14.96
		住房保障支出	35.76
		住房改革支出	35.76
		住房公积金	35.76
本年收入合计	740.23		
上年结转结余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 入 总 计	740.23	支 出 总 计	740.23

##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402-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4	5
	合计	740.23	328.89	304.58	24.31	411.3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62.53	251.19	226.88	24.31	411.34
20406	司法	662.53	251.19	226.88	24.31	411.34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641.24	229.90	205.59	24.31	411.3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1.29	21.29	21.2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6.98	26.98	26.9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6.98	26.98	26.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99	17.99	17.9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8.99	8.99	8.9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96	14.96	14.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96	14.96	14.9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96	14.96	14.9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76	35.76	35.7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5.76	35.76	35.7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76	35.76	35.76		

##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402-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328.89	304.58	24.3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3.26	303.26	
30101	基本工资	39.79	39.79	
30103	奖金	89.76	89.76	
30107	绩效工资	72.23	72.23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7.99	17.99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99	8.9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46	9.4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50	5.5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48	2.48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76	35.7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1.29	21.2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31		24.31
30201	办公费	12.38		12.38
30205	水费	0.10		0.10
30206	电费	0.10		0.10
30211	差旅费	2.00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6	劳务费	0.36		0.36
30228	工会经费	2.86		2.86
30229	福利费	4.51		4.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2	1.32	
30307	医疗费补助	1.32	1.32	

表07

## 2024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402-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	2	3	4	5	6
合计	2.00					2.00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2.00					2.00

注：不含教学科研人员学术交流因公出国（境）费用

## 2024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402-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注：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2024年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402-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支出
**	**	1
	合计	

注：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402-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411.34	411.34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基层治理	411.34	411.34				

### 2024年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

402-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	**	1	2	3	4	5	6
	合计	411.34	411.34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服务保障	159.60	159.60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物资保障	231.74	231.74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宣传改革	20.00	20.00				



## 2024年部门预算财政拨款重点项目支出预算表（单位不需公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一级项目名称	财政拨款金额	绩效目标
**	**	**	**	**
			411.34	
402001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411.34	
402001	诸暨市社会治理中心	智慧治理	411.34	根据省委十四届六次全会精神和省委“强基晋位”，在市委市政府统一安排下，按照诸暨【2022】17号文件要求，在保障矛调中心正常运行的基础上，结合数字化改革，改善中心环境，亮管中心功能，加强“枫桥经验”、浙江解纷码、枫桥民生、矛调中心的宣传力度，进一步提升矛调中心的组织能力和，高标准打造大调解平台。